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部分销售机构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

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和支持，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鹏华基金”）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）、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（华南）”）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（山东）”）、中信期货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期货”）协商一致，决定参加中信证券、中信证券（华南）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、中信期货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费率优惠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投资者范围

通过中信证券、中信证券（华南）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、中信期货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下述适用基金的投资者。

二、优惠活动时间

本次费率优惠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7 日起，结束时间以鹏华基金或中信证券、中信证券（华南）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、中信期货公告为准。

三、适用基金

由中信证券、中信证券（华南）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、中信期货销售的所有鹏华基金管理的基金产品，包括已发行的以及将来发行的产品。如有某只或某些特定产品不适用费率优惠，则由鹏华基金或中信证券、中信证券（华南）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、中信期货另行公告确定。

四、优惠活动内容

活动期间，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、中信证券（华南）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、中信期货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上述适用基金的，可享受的申购费率优惠折扣以上述销售机构公示为准。申购费率按照每笔收取固定金额的，不享受申购费率优惠。

五、重要提示

1、本次优惠活动内容发生调整的，以中信证券、中信证券（华南）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、中信期货或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；

2、优惠活动详情请参见中信证券、中信证券（华南）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、中信期货的相关公告或宣传资料。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；

3、中信证券、中信证券（华南）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、中信期货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，本公司对于本公告享有解释权。

六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

1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48

网站：www.cs.ecitic.com

2、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48

网站：www.gzs.com.cn

3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48

网站：sd.citics.com

4、中信期货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990-8826

网站：www.citicsf.com

5、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6788-533

网站：www.phfund.com.cn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、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。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，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，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3年8月7日